

中国标准化协会文件

中国标协〔2020〕61号

关于公开征集中国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《自愿性可持续标准编制指南》 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下达的《国家标准委办公室关于成立自愿性可持续标准中国国家平台的批复》（标委外办[2017]118号），中国标准化协会承担自愿性可持续标准中国国家平台秘书处工作。为做好平台秘书处工作，推动自愿性可持续标准发展，经研究，我协会决定牵头起草《自愿性可持续标准编制指南》团体标准，并推动相关工作。

自愿性可持续标准，是指由政府机构制定的，从人身健康、劳工保护、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等可持续发展的角度，对供应链中的产品、服务以及生产过程提出比一般技术标准要求更高的标准。虽然可持续标准多为自愿性标准，但在实际应用中通常成为事实上的强制性标准。《自愿性可持续标

准编制指南》旨在引导和支撑自愿性可持续标准的编制工作，推动自愿性可持续标准的制定。

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集参与上述标准项目的起草单位及起草人，具体要求如下。

一、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条件要求

（一）致力于供应链中的产品、服务以及生产过程的可持续性；

（二）重视产品、服务以及生产过程对环境、社会和经济的影响，旨在提升企业可持续发展；

（三）申请标准起草人应有责任心，愿意为标准编制工作做贡献，熟悉标准制修订工作流程和有相关领域工作经验者优先。

二、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义务

（一）应全程参与标准编制工作，按时完成标准编制组分配的各项工作任务；

（二）能够共享本单位在可持续发展领域及标准制修订的优秀成果与经验，为标准编制工作提供参考；

（三）在标准编制过程中，积极提出意见。

三、申请流程及联系方式

请有意向参与上述标准项目编制的单位填写《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申报信息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于2020年4月30日前将签字盖章后的申报表反馈至中国标准化协会。

如有疑问，请联系：

崔艳 010-68484030

cy@china-cas.org

刘璐 010-68481976

ll@china-cas.org

